##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太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直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與安內分僅示。 ◆本次权益变动力实际控制人逝世后的财产分配及转让、遗产继承所致,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由沈文荣先生变里为沈彬先生。 长规能转乘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收到沈彬先生通知,因公司原实际 人沈文荣先生逝世后的财产分配及转让、遗产继承,沈彬先生已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

,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的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 

1、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沈文荣先生变更为沈彬先生 1、华代代征支利济寺政公司迁取级外及王文市,各国委员工部外制制的人。 2、本次权益变加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 主重大影响,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不存在

3、本次权益变动后,沈彬先生将承继履行沈文荣先生在公司所有对外公开披露的仍在有效期内的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生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办理了股份质押和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 具

	10012711	~	10,070	3.0 2.0	~_		月15日	月15日	1100012.00	资金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系 或第一大股东系 其一致行动人		担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占公司本出		质押起始日	质押至	期日	质权人	
	陈清州	是	6,40	9 8.99%	5	3.52%	2023年7月18 日	2024年7	月17日	高新投	
	REGENT	疋	2,994.0	3 4.20%	Ś	1.65%	2023年8月30 日	2024年7	月17日	ICIWITX.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本次质	本次质			已质细胞	设价情况	未质细胞	设份情况
股东 名称	持股 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押及解 质押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押及解 质押后 质押股 份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未质押 股份比例
陈清州	712, 900,884	39.21%	347, 138,361	353, 868,061	49.64%	19.46%	345, 548,061	97.65%	189, 127,602	52.68%
翁丽敏	17,600, 000	0.97%	11,440, 000	11,440, 000	65.00%	0.63%	0	0.00%	0	0.00%
合计	730, 500,884	40.18%	358, 578,361	365, 308,061	50.01%	20.09%	345, 548,061	94.59%	189, 127,602	51.79%

(2)控股股东及县一致行动人争伦股切顶押号公司生产经营伟大需水元%。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3)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94,93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 股份总数的13.00%,占公司总股本的5.22%,对应融资余额为15,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累计数量195 690 000股 占其挂有木公司股份总数的2679% 占公司总股本的1076% 对应融资全额 、000万元。 (4) 木水熔粉股东及一勒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

出3月3/2。 (5)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法拍卖情况如下:

重大遗漏。 動者交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在一十五重战国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厚康")的逐

(以下简称"鹏欣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厚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集团")及通过在淘宝和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鹏欣集团及西藏厚康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将 被司法拍卖,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 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 数量(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是否 为限 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鹏欣 集团	是	136,000,000	19.52	2.13	否	8月6日10: 00	8月7日10: 00(延时除 外)	上海金融 法院	司法执行
西藏 厚康	是	646,025,844	92.76	10.13	否	8月6日10: 00	8月7日10: 00(延时除 外)	上海金融 法院	司法执行
合计		782,025,844	56.13	12.27					

'鹏欣农投")、西藏厚康、西藏和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和汇")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 (股)	累计被标记 数量 (股)	合计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鹏欣集团	696,804,282	10.93%	136,000,000	0	19.52%	2.13%
鹏欣农投	1,013,818,694	15.90%	0	0	0.00%	0.00%
西藏厚康	696,449,203	10.93%	646,025,844	0	92.76%	10.13%
西藏和汇	255,101,958	4.00%	0	0	0.00%	0.00%
合计	2,662,174,137	41.76%	782.025.844	0	29.38%	12.27%

2. 目前上述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法律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

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还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拍卖 3. 若本次司法拍卖成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

**聰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投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司法冻结的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股第 一	本次被冻结股 份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为售及售型 各限股限类型	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原因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		32,000,000	34.39%	7.27%	否	2024-07- 12	2027-07-1 1	浙江省绍兴市 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 冻结
(集团)有 限公司	是	40,000,000	42.99%	9.09%	否	2024-07- 15	2027-07-1 4	上海市浦东新 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 冻结

60.44%

(二/华人/以明守/成/订约查顿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星昱先生以及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左星先生拟合计增持 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日7年代自行成页日刘时头施房)除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为保障增持计划顺利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7月19日起3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

增持主体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

(一)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

) 上述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 在本次增持股份后至少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左昱昱先生、左晶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为风险。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情况说明

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立的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

93,038,866

重 事 会 2024年7月18日

34.98%

####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三) 木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体趋势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四)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

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增持主体拟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进一步增

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苏州绿的谐波 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县昱先生以及实际控制 人,副董事长左昌先生(以下统称"增持主体")粮自2024年7月19日起3个月内,通过上海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落 "提质增效重汇报"行动方案,二位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 ● 增持主体在本次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

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

法实施的风险 2024年7月17日,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昱昱先生以及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左昱先生以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形公告如下: 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名称: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昱昱先生; 2、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左昂先生。 (二)增持主体目前的持股情况

)在本公告披露日之前12个月内,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昱昱先生以及实际控制

(三)任本公言拔路日之前12个万内,头际5 人、副董事长左晶先生均未拔露过其他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本次增持计划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稳定市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51元 ● 相关日期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6月19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7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2,67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诵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诵讨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 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 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 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公司股东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 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在公司派发现金红 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为每股0.251元 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

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 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 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 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 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 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259 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 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投资本公司股票("沪股通")的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 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

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 81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 (4)其他股东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51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详情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

公告,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472-2642244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价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星转债"变更转股股份来源的

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等。 一次容提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新星转债"的转股来源由 用回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变更为"使用新增股份"。 当前转股价格:17.45元/股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2月19日至2026年8月12日

使用新增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4年7月18日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探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新星转债"自2021年2月1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的初始价格为2385元/股。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向下修正"新星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4日起、"新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85元/股向下修正为174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新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二、关于确认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来源的情况。
(一)2020年9月10日、公司召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转换分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察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二)2021年9月9日,公司本灾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88.4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上标库存股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回购专用证券帐户,帐户信息如下。

(二)2021年9月9日,公司本公巴购放订到股油網,已卖地回购公司版订188.49万版,自公司总及本的1.18%,上按库存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持有人名称: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 B886450155 (三)2024年4月2日,公司将"新星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股份转 股,无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新星转债"变更转股股份决赛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年02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回购库存股用于可转债转股974 股,剩余未转股的回购股份数约188.3926万股。

版,剩宗木转版的回购股扩致为1883岁20万股。 (四)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现将"新星转债"的转股来源由"优先使用回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变更为"使用新增股份"。

其他事項 : )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本次公告内容办理将"新星转债"的转股来源由"优 : 司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变更为"使用新增股份"的相关程序,转股来源使用新增 生效日期为2024年7月18日, 主效日期为2024年7月18日。 上)若相关事项有调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证券代码:603978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二)股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 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4年8月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自: 海州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 (石)网络投票的系统, 起上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起上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或上时间: 自2024年8月2日 至2022年8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 间敞, 铜9:16-9:26, 9:30-11:30, 13:00-16: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 日的9:15-16:00。

(目的9:16-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 7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累积股票以签 1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新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投废密的时间和投资原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 每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按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可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持有"新

星转债"的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中应当回避。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体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随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设明。 

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效量总料。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 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 是公司股东 

スローチ・一手が同家ロエン	1040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其他人员			
会议登记方法			
- ) 登记方式:			
さんりに ヘ がいけいさった ラーバル 1 44 ピ	Pertinate I	自及公式双联无限的上、最优化和用。	A CLUB

1.自然入股东亲目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让及股东帐户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是权委托韦原件(详见附件一),自然人股东身份证,股东账户十办理。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 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账户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 法人股东账户主人现有。 3.股东或代理人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资料需于2024年8月1日16:30前送达公司证券 2.不经验由证据。

-29891364

联系人:周志 电子邮箱:ir@stalloy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106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深川川朝輝経台並約科成27月限公司: 茲委托 朱生(女上)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8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特特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等的真实性,语确性相沉整性承担个加及底田均山。 重型内容提示 ● 公司拟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使 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注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 表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 下 .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自然公开安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简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 普通股(A股)2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29.9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8,600,000.00 ,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47,018,905.6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551,581,094.34元。该 空中国证券监督官理委只会证监计可见7/11/13/3号/20/8店/公司于20/17年/月月住会公开及行入层 而普通股(A服) 20,000,0000股 每股发行价为29/3元,应募集资金金额为为人民市588,600,000000 元 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不合税发行费用47,018,905.66元后,宣称募集资金金额为551,581,094/34元,该 募集资金已产2017年8月1日到帐。上述资金到帐情见处条天眼围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 业字(2017)15377号(整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 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4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人民币595,000,000.00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5,000, 00000元,扣除保养承销费用人民币3,460,50000元(含粉)后的实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95,000, 00000元,北跨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9日存入募集资金金收募集资金增加除各项及行费用(含 税金额)12,077,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价的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前次使用募集等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20]34187号(金数资报告)施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 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存机构。存放募集资金价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债金产品产业公司经本资金债的。10000元。上述资金到帐情况应处至取 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存机构。存放募集资金价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的通过公司运行等是国企业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前次使用场保险金的对金、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等十大公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证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0亿元全部引还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公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证通过了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的的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等企业人配行和经历金量等等会企员解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等的议金,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设备》,同意使用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5月12日、公司已报上规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人民币140亿元全部引还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的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0亿元全部引还全公司募集资金金申用帐户。 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等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集资金。人民币140亿元全部到还全公司募集资金金时帐补充。 2021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等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公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工程公公公司经济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人民币140亿元全部引还全公司募集资金金的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0亿元全部引还全公司募集资金金品的补充资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人同140亿元全部分工资金。在150亿元全部分工资金、150亿元金额公司。150亿户金额公司。150亿元金额公司。150亿元金额公司。150亿元金额公司。150亿元金额公司。150亿户金额公司。150亿元金额公司。150亿

公司已提前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50亿元全部归 )邓户。 2021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募集资金。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2年4月日日,公司已提前 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30亿元全部J出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资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10亿元的募集 1 继续使用募集员金幅的补充机构员金的核条》,问意公司继续使用小超过八民间3.10亿元的募集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7月4日,公

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10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的义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10亿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北平超过2户月,截至2024年6月4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10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承超过人民币 3.10亿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承超过人民币 3.10亿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3.10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债况。
——首次公开发行及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债况

ILZU2	4年6月30日,公司目佚公井及行务》	長贝亚	仅页坝日日	7页玉使用 同仇	AL L:					
字号	承诺投资项目		6金承诺投资 ((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 元)					
1	铝钛硼(碳)轻合金系列技改项目	13	3,270.00	6,252.35	6,252.35					
2	全南生产基地氟盐项目	27	7,000.00	27,000.00	27,000.00					
	全南生产基地KAIF4节能新材料及钛基系列 产品生产项目	1-	4,888.11	498.86	498.86					
4	洛阳 3万吨/年铝晶粒细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	7,017.65	7,184.22					
5	年产1.5万吨六氟磷酸锂建设项目三期		-	14,839.95	9,528.04					
	合计	55,158.11		55,608.81	50,463.47					
止202	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	账户账号	余額(万元)					
4	☆社師仁駅が存留が当然制がた		720101	22001460607	21712					

注1.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9日 2018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 注: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9日、2018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报将原项目 "指钛 硼(碳)各合金系列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7、151、42万元及其以后产生的利息收入变更用于新项目 "洛阳3万吨/年铝扁松细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请以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6年)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开设1个专项帐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账号73010122001631234)存放募集资金、该账户仅于7600003929100463714)已于2019年19月4日注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尔口支行(400003929100463714)已于2019年9月4日注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尔口支行(602800573)已于2019年8月14日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73010122001631234)已于2020年11月9日销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9550880008964500141)已于2023年12月28日销户。

12月28日销户。 注3: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9日、2023年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第

注3:次司分别于2023年2月9日、2023年2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全南生产基地 KAIPA" 行能前材料及依据系列产品上产项目"测余募集资金(含利息 114、819.48万元(最终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即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全部资金余额为他)变更用于新项目"松岩冶金材料(全南)有限公司年产,15 万吨六氟磷酸锂建设组三里州,新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变。2023年3月,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与公司、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督协议》3并开设个字项账户(字项账户(2013年3份公司发记为代表),张号73010122002382843)存放募集资金、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三、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传用效率、减少公司规划编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查》为按据公司资金的传统和使新,所以公司发现的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规划编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查》等是实现上市公司自律监查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报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宣信自省自与中规范定作》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能确集资金依时补充流动资金仓使用并划的指发。2013年发现,201

投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 :マカ歌尸。 四、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

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2024年7月1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 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 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要求。

工。专项意见识明(一)监事会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从市本水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
用、存在空柱和交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同时已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首次公开投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保荐机构高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争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争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系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危惧。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行生品社,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涉及受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分募集资金经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分募集资金舍。(任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门第1号一特发等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门第1号一特发等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门第1号一特资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门第1号一特资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门第1号一特发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的问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相问第1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制)第1、大国风客查文件。

金的核查意见。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決结果-9-嬰同意。0票反对,0票反对,6票存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9月2日14:30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召开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整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记录》(《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通知》(公告編号:2024-06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公告编号:2024-067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明新星 公告编号: 2024-064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 四.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新星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① 自2024年6月27日至2024年7月17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4.83元/股),已触发"新星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

↑ 公会日的收益的"成于当期转版"的恰的/85%(由114.83元/版/,心觀及 新風转版 转版的格向 下修止索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新星转债"的转股价格。 ● 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41号" 文核准、深圳市新星经合金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公开发行了59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 发行总额约,5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超6年,周2020年8月13日至2026年8月12 (债券等圆利和率为:第一年048、第三年058、第三年18、第四年17.85、第五年258、第六年259 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01号文同意、公司59,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 每9月11日起行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的初始价格为23.85元/版,最新转股价格为17.45元/版。历次转股价 处理数据处价据下。

月19日起刊获映7/平公口成以,宋晚47777年117日23年 格調整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向下 修正"新星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4日起,"新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85元/股向下修正为 7/4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关于向下修正"新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本次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新星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nxUITEIPI9下膨止染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 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表决。

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观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 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 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 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著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目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本公局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更高公司股价有两次的大量的转股价格的,将上在未来分个月内(即自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是,否公司股价有政处,第星转使"的转股价格的下修正全"新星转使"的转股价格的下修正全"新星转使"的转价价格"的未成日光点以决定是否行使"新星转使"转股价格的下修正的权利。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全房所网站(批户"//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新星转使"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不向下修正"新星转使"转股价格的原码。,决定调整不向下修正"新星转传"转股价格的原限的汉象,决定调整不向下修正"新星转传"转股价格的原则,决定是有一个工程,10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26日。自2024年6月26日,第一届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5日(前日文日2024年5月5日(前日2024年5月5日的年间,发展价格的方式的工作,发展价格的方式的工作,发展价格的行为,是2024年6月27日至2024年5月17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走绕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487年),上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5月17日,2024年5月37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9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3月18日,1047年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新星 公告编号: 2024-065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版事宏及至194世字184世7的及连带责任。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 70日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游学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政策会设置以通讯会议的张式召开。本次至17日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游学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政接会议室以由监事会主席谢志锐先生主持,应出发于2024年7月12日以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志锐先生主持,应出 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603978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司财务费用,不存在零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规章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 的情况。同时已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 2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 ルロバスナムイ海外政策的IFIから流动質金、便用期限为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江泰印报》(近来日报》(近秦日报》以及上海证 「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編 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18日